#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优选16篇)

来源：网络 作者：莲雾凝露 更新时间：2024-07-20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1受聘单位 ：\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甲方因业务需要，特聘请乙方担任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现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1 条乙方指派顾问乙方接受甲方聘请，指派\_\_\_\_\_\_\_\_\_担任甲方的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甲方同...*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1**

受聘单位 ：\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业务需要，特聘请乙方担任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现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第1 条乙方指派顾问

乙方接受甲方聘请，指派\_\_\_\_\_\_\_\_\_担任甲方的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甲方同意前述指派，并认可乙方可能出现的临时委派其他人配合指派人完成第2条所述工作之情形及或指派的人因故(如疾病、\*\*冲突、出差等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经甲方同意，可由乙方的其他指定人暂时替代处理较急的事务。但乙方更换指派必须经甲方同意。

第2条甲方的服务范围

日常法律范围 ：

就甲方日常涉及的法律问题口头或书面解答法律咨询、提出法律建议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修改甲方因商务活动与第三方签署的各类合同、协议书或其他法律文件;提出修改意见及法律建议;

应甲方要求，对甲方签署的各种法律文书进行见证;

协助甲方参与较为重大商务活动的谈判、磋商，并提供分析论证;

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代为收领法律文件;

受甲方委托，保管甲方要求乙方妥善保管的法律文件;

就甲方已经、面临和或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法律意见书;

受甲方委托，向侵害、损害甲方合法权益的第三方提出交涉及索赔;

协助甲方完善内部管理的有关法律事务，提出法律建议;(如企业用工保密\*\*、知识产权合同管理等)

0甲方在经济活动中发生的各类诉讼、仲裁及或行政处罚案件，须另行约定;

甲方在经济活动发生的企业改制、兼并重组、收购、破产、上市、融资、房地产开发、土地转让、投资、设立新公司、合并分立、参股公司、股权转让、及其它类型的重大项目以及法律顾问工作量一次性达4小时以上的专项法律事务，不在本合同服务范围内，须另行约定;

2乙方的服务范围中，不包括各类合同、协议书、规章\*\*的撰写、草拟;

3本合同中，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之控股公司、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

4本条所列 0条至条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需另行同乙方办理委托手续(另签委托\*\*合同)，并向乙方经办律师出具授权委托书，同时，甲方须另行向乙方支付\*\*费，乙方则在收费给予优惠。

商标服务范围 ：

5就甲方日常商标方面的问题(\*\*外)做口头或书面解答，提出法律意见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6\*\*、修改各项有关商标法律文书(\*\*外)，\*\*\*\*外商标的申请、变更、转让、无效等事务;

7就甲方有关商标侵权问题(\*\*外)包括指控他人侵权或被他人指控侵权、或对市场侵权假冒行为提出进行论证、发表律师意见、提出解决方案;

就甲方已经、面临或者可能发生的(\*\*外)商标权纠纷包括申请被驳回、被他人异议、被他人提出撤销注册或对他人提出异议、撤销他人商标注册等法律行为进行法律论证，发表律师意见、提出解决方案;

9就甲方有关商标战略进行整体策划提出律师意见、出具建议函;

年知识产权顾问的\*\*人应按甲、乙双方事前约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工作。乙方因故不能工作，应事先通知甲方。甲方随时有事交办，如无特殊情况，指派顾问应及时予以受理。

乙方应按甲方法定\*\*人和其指定的联系人的要求提供法律服务。本合同中，甲方指定为顾问的联络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转交文件和资料等。

第4条知识产权顾问费及办案费用

双方约定，甲方向乙方支付知识产权顾问费每年\_\_\_\_\_\_\_\_\_元整，(大写 ：\_\_\_\_\_\_\_\_\_元整)。支付期限为 ：甲方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七日内付清顾问服务费。支付方式为 ：现金支票本票汇票电汇

指派顾问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办案费用，由甲方承担 ：

a、各种\*、\*\*、行业\*\*及法定中介机构所收取的费用;

b、\_\_\_\_\_\_\_\_\_市区以外发生的差旅、食宿、车船及一切杂费;

c、办理甲方事务而产生的一切交际费用;

d、\*\*取证购买样品，录音录(照)像，检索查询，公证及技术鉴定费等。

第5条甲方的义务

为使乙方能正确完成甲方委托的事项，甲方应根据乙方的要求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信息，并承担诚信责任;

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顾问费和乙方实际支出的办案费用;

为乙方处理甲方委托的事宜提供所需的便利条件;如必要的资料、文件、交通及其它方便;

体谅乙方的职业操守的约束，不强求乙方出具有违其职业操守的法律文件，甲方应尊重指派\*\*人依据法律\*\*、不受干扰地作出专业判断的\*\*。

第6条乙方的义务

乙方应在最有效的时间内，勤勉尽责、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委托的事宜，并依据法律做出专业判断，努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乙方应就甲方为乙方处理甲方委托事宜而向乙方提供的资料、信息承担保密责任，除依据国家法律有权了解该等资讯的其他人员以外(如法官、检查官、\*、税务\*\*等)，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任何\*\*和个人泄露;

乙方不得违背职业纪律，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在与甲方有严重利益的另一方亦从事相同的法律服务。

指派\*\*人仅接受甲方的法定\*\*人或联络人的委托办理甲方法律事务，不得随意接受甲方其他员工的委托或咨询，并提供不利 甲方的法律意见。

第7条合同的生效及\*\*

本合同有效期为开放式的，自本合同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欲\*\*本合同，应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对方。没有书面通知的，视为同意续签合同，本合同继续生效。

第8条合同的变更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需双方再行协商，签订变更协议，未经书面变更的任何内容，不对甲、乙双方产生法律效力。

第9条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亦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双方均可向\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仲裁适用该会之《仲裁规则》。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_\_\_\_\_\_\_\_\_乙方(盖章) ：\_\_\_\_\_\_\_\_\_

授权人(签字) ：\_\_\_\_\_\_\_\_\_授权人(签字) ：\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_\_\_\_签订地点 ：\_\_\_\_\_\_\_\_\_\_>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2**

法定\*\*人：\_\_\_\_\_\_\_\_\_

受聘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人：\_\_\_\_\_\_\_\_\_

甲方因业务需要，特聘请乙方担任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现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乙方指派顾问

乙方接受甲方聘请，指派\_\_\_\_\_\_\_\_\_担任甲方的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甲方同意前述指派，并认可乙方可能出现的临时委派其他人配合指派人完成第2条所述工作之情形及/或指派的人因故（如疾病、\*\*冲突、出差等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经甲方同意，可由乙方的其他指定人暂时替代处理较急的事务。但乙方更换指派必须经甲方同意。

第2条甲方的服务范围

日常法律范围：

就甲方日常涉及的法律问题口头或书面解答法律咨询、提出法律建议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修改甲方因商务活动与第三方签署的各类合同、协议书或其他法律文件；提出修改意见及法律建议；

应甲方要求，对甲方签署的各种法律文书进行见证；

协助甲方参与较为重大商务活动的谈判、磋商，并提供分析论证；

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代为收领法律文件；

受甲方委托，保管甲方要求乙方妥善保管的法律文件；

就甲方已经、面临和/或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法律意见书；

受甲方委托，向侵害、损害甲方合法权益的第三方提出交涉及索赔；

协助甲方完善内部管理的有关法律事务，提出法律建议；（如企业用工保密\*\*、知识产权合同管理等）

甲方在经济活动中发生的各类诉讼、仲裁及/或行政处罚案件，须另行约定；

甲方在经济活动发生的企业改制、兼并重组、收购、破产、上市、融资、房地产开发、土地转让、投资、设立新公司、合并/分立、参股公司、股权转让、及其它类型的重大项目以及法律顾问工作量一次性达4小时以上的专项法律事务，不在本合同服务范围内，须另行约定；

乙方的服务范围中，不包括各类合同、协议书、规章\*\*的撰写、草拟；

本合同中，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之控股公司、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

本条所列条至条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需另行同乙方办理委托手续（另签委托\*\*合同），并向乙方经办律师出具授权委托书，同时，甲方须另行向乙方支付\*\*费，乙方则在收费给予优惠。常年知识产权顾问合同由\*\*信息网整理！

商标服务范围：

就甲方日常商标方面的问题（\*\*外）做口头或书面解答，提出法律意见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修改各项有关商标法律文书（\*\*外），\*\*\*\*外商标的申请、变更、转让、无效等事务；

就甲方有关商标侵权问题（\*\*外）包括指控他人侵权或被他人指控侵权、或对市场侵权假冒行为提出进行论证、发表律师意见、提出解决方案；

就甲方已经、面临或者可能发生的（\*\*外）商标权纠纷包括申请被驳回、被他人异议、被他人提出撤销注册或对他人提出异议、撤销他人商标注册等法律行为进行法律论证，发表律师意见、提出解决方案；

就甲方有关商标战略进行整体策划提出律师意见、出具建议函；

甲方有关商标的创意、（\*\*外）商标的使用、商标的管理、商标的保护、商标的许可使用、商标的市场运作等提出口头建议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条所列至项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需另行同乙方办理委托手续（另签委托\*\*合同），同时，甲方须另行向乙方支付\*\*费，乙方则在收费上给予优惠。

专利服务范围

就企业的专利战略、\*\*构架、人员安排和工作方式提供咨询意见；

就合作伙伴的或竞争对手的\*\*外专利提供咨询、文献\*\*和检索；

\*\*\*\*外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的申请，技术领域包括：电子、电工、通讯、计算机技术、机械、医药、农药、兽药、化工、材料、生物和生化以及环境保护等；

\*\*复审请求及无效宣告请求；

关于专利纠纷与侵权的法律服务，包括咨询、市场\*\*、专利权的海关备案、\*\*取证、庭外调解、申请行政调处及提\*\*讼等；

出具是否具有专利性和是否侵犯他人的专利权的法律意见书；

接受委托就专利申请的复审决定和专利的无效宣告决定向\*\*提起行政诉讼；

技术转让与专利实施许可的中介谈判、合同起草及摸底\*\*；

为企业大型投资、合资、引进技术和设备过程中涉及知识产权的技术改造项目提供法律意见书，等；

关于专利保护的其它事务。

本条所列至项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需另行办理委托手续（或另签委托\*\*合同），另行向乙方支付\*\*费，乙方则在收费上给予优惠。

软件服务范围

就甲方日常计算机软件登记和著作权登记方面的问题（\*\*外）做口头或书面解答，提出法律意见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计算机软件登记和著作权登记；

就甲方有关计算机软件程序和著作权保护、管理规章\*\*，员工保密\*\*，品牌战略实施提供专业意见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就软件开发、检索、转让、授权许可的谈判、合同起草、修改及摸底\*\*、纠纷调解、侵权取证、行政查处乃至法律诉讼提供解决方案和行动；

本条所列至项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需另行办理委托手续（或另签委托\*\*合同），另行向乙方支付\*\*费，乙方则在收费上给予优惠。

第3条工作方式

乙方担任甲方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的\*\*人应按甲、乙双方事前约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工作。乙方因故不能工作，应事先通知甲方。甲方随时有事交办，如无特殊情况，指派顾问应及时予以受理。常年知识产权顾问合同由\*\*信息网整理！

乙方应按甲方法定\*\*人和其指定的联系人的要求提供法律服务。本合同中，甲方指定为顾问的联络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转交文件和资料等。

第4条知识产权顾问费及办案费用

双方约定，甲方向乙方支付知识产权顾问费每年\_\_\_\_\_\_\_\_\_元整，（大写：\_\_\_\_\_\_\_\_\_元整）支付期限为：甲方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七日内付清顾问服务费。支付方式为：现金/支票/本票/汇票/电汇

指派顾问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办案费用，由甲方承担：

a、各种\*、\*\*、行业\*\*及法定中介机构所收取的费用；

b、\_\_\_\_\_\_\_\_\_市区以外发生的差旅、食宿、车船及一切杂费；

c、办理甲方事务而产生的一切交际费用；

d、\*\*取证购买样品，录音录（照）像，检索查询，公证及技术鉴定费等。

第5条甲方的义务

为使乙方能正确完成甲方委托的事项，甲方应根据乙方的要求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信息，并承担诚信责任；

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顾问费和乙方实际支出的办案费用；

为乙方处理甲方委托的事宜提供所需的便利条件；如必要的资料、文件、交通及其它方便；

体谅乙方的职业操守的约束，不强求乙方出具有违其职业操守的法律文件，甲方应尊重指派\*\*人依据法律\*\*、不受干扰地作出专业判断的\*\*。

第6条乙方的义务

乙方应在最有效的时间内，勤勉尽责、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委托的事宜，并依据法律做出专业判断，努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乙方应就甲方为乙方处理甲方委托事宜而向乙方提供的资料、信息承担保密责任，除依据国家法律有权了解该等资讯的其他人员以外（如法官、检查官、\*、税务\*\*等），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任何\*\*和个人泄露；

乙方不得违背职业纪律，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在与甲方有严重利益的另一方亦从事相同的法律服务。

指派\*\*人仅接受甲方的法定\*\*人或联络人的委托办理甲方法律事务，不得随意接受甲方其他员工的委托或咨询，并提供不利于甲方的法律意见。

第7条合同的生效及\*\*

本合同有效期为开放式的，自本合同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欲\*\*本合同，应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对方。没有书面通知的，视为同意续签合同，本合同继续生效。

第8条合同的变更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需双方再行协商，签订变更协议，未经书面变更的任何内容，不对甲、乙双方产生法律效力。

第9条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亦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双方均可向\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仲裁适用该会之《仲裁规则》。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授权人（签字）\_\_\_\_\_\_\_\_\_授权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鉴于许可方拥有具有一定价值并经注册的商标和服务标志，且拥有并可出售其他如附文第一节所述的许可方财产，其中包括“商标”。这一商标在广播或电视中经常使用，并出现在各种促销和广告业务中，得到公众的广泛认可，在公众印象中与许可方有密切关系;

鉴于被许可方意于在制造、出售、分销产品时使用这一商标;

因此考虑到双方的保证，达成如下协议：

一、授权许可

根据以下规定的条款，许可方授与被许可方，被许可方接受单独使用这一商标的许可\*\*，且只在制造和出售、分销以下产品的使用。(加入产品描述)

许可协议只在\_\_\_\_\_\_\_\_地区有效。被许可方同意不在其他地区直接或间接使用或授权使用这一商标，且不在知情的情况下向有意或有可能在其他地区出售协议下产品的第三者销售该产品。

许可协议自\_\_\_\_\_\_\_\_日生效，如未提前终止，至\_\_\_\_\_\_\_\_日期满。若满足协议条件，本协议期限每年自动续展，直至最后一次续展终止于\_\_\_\_\_\_\_\_年12月31日。始于\_\_\_\_\_\_\_\_年12月31日，本许可协议在每一期末自动续展一年，到下一年的12月31日止，除非一方在协议到期前30天以前书面通知另一方终止协议的执行。

二、付款方式

被许可方同意向许可方支付其或其附属公司、子公司等出售协议产品的净销售额的\_\_\_\_\_\_\_\_%作为使用费。“净销售额”指总销售额减去数量折扣和利润，但不包括现金折扣和不可收帐目折扣。在制造、出售或利用产品时的费用均不可从被许可方应支付的使用费中折扣。被许可方同意如向其他许可方支付更高的使用费或更高比例的许可使用费，将自动马上适用于本协议。

最低限度使用费

被许可方同意向许可方支付最低限度使用费\_\_\_\_\_\_\_\_美元，作为对合同第一期应支付使用费的最低保证，上述最低限度使用费将在第一期的最后一次或此前支付。在协议签字时支付的预付款将不包括在内。此最低限度使用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再归还给被许可方。

定期报告

第一批协议产品装运后，被许可方应立即向许可方提供完整、精确的报告，说明被许可方在前一期售出的产品数量、概况、总销售额、详细列明的总销售额折扣、净销售额及前一期中的利润。被许可方将使用后附的，由许可方提供给其的报告样本。无论被许可方在前一期中是否销售了产品，均应向许可方提供报告。

使用费支付

除上述最低使用费以外的使用费需在销售期后\_\_\_\_\_\_\_\_日交付，同时提交的还有上述要求的报告。许可方接受被许可方按协议要求提供的报告和使用费(或兑现支付使用的支票)后，如发现报告或支付中有不一致或错误，可以在任何时间提出质疑，被许可方需及时改正、支付。支付应用美元。在许可地内的应缴\*\*税由被许可方支付。

三、专用权

除非许可证认可在协议有效期内不在协议有效区域内再授予别人销售第一节所述产品时使用这一商标，本协议不限制许可方授与其他人使用这一商标的\*\*。

协议规定如果许可方向被许可方提出购买第一节所述产品，用于奖励、赠给或其他促销安排，被许可方有10天时间决定是否同意。如果被许可方在10天内未接受这一要求，许可方有权通过其他生产者进行奖励、赠给或其他促销安排。在这种情况下，当其他生产者的价格比许可方向被许可方支付的高时，被许可方有3天时间去满足生产者生产此种产品的要求。被许可方保证在未得到许可方书面同意前，不把协议产品与其他产品或服务一起作为奖励，不与其他作为奖励的产品或服务一起出售协议产品。

四、信誉

被许可方承认与该商标相关联的信誉的价值，确认这一商标、相关\*\*及与该商标相关联的信誉只属于许可方，这一商标在公众印象中有从属的含义。

五、许可方的所有权及许可方\*\*的保护

被许可方同意在协议有效期内及其后，不质疑许可方就该商标享有的所有权和其他\*\*，不质疑本协议的有效性。如果许可方能及时收到索赔和诉讼的通知，许可方保护被许可方，使其不受仅由本协议所授权的商标使用引起的索赔和诉讼的损害，许可方可选择就这样的诉讼进行辩护。在未得到许可方的同意之前，不应就这样的索赔和诉讼达成解决办法。

被许可方同意向许可方提供必要的帮助来保护许可方就该商标拥有的\*\*。许可方根据自己的意愿，可以自己的名义、被许可方的名义或双方的名义针对索赔和诉讼应诉。被许可方在可知范围内将书面告知许可方就协议产品的商标的侵权和仿制行为;只有许可方有权决定是否对这样的侵权和仿制行为采取行动。若事先未得到许可方的书面同意，被许可方不应就侵权和仿制行为提出诉讼或采取任何行动。

六、被许可方提供的保证及产品责任保险

被许可方负责为自己和/或许可方就其非经授权使用协议产品商标、专利、工艺、设施思想、方法引起的索赔、诉讼或损失，就其他行为或产品瑕疵导致的索赔、诉讼或损失进行辩护，并使许可方免受损失。被许可方将自己负担费用，向一家在\_\_\_\_\_\_\_\_地区有经营资格的保险公司承保产品责任险，为许可方(同时也为被许可方)因产品瑕疵导致的索赔、诉讼或损失提供合理的保护。被许可方将向许可方提交以许可方为被保险人的已付款保险单，在此基础上，许可方才能同意产品出售。如果对保险单有所改动，需事先得到许可方的同意。许可方有权要求被许可方向其提供新的保险单。许可方一词包括其\*\*、董事、\*\*人、雇员、\*\*和附属机构，名字被许可使用的人，包装制造人，名字被许可使用的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人，节目转播台，节目主办者和其广告\*\*，及这些人的\*\*、董事、\*\*人和雇员。

七、商品质量

被许可方同意协议产品将符合高标准，其式样、外观和质量将能发挥其效益，将保护并加强商标名誉及其\*\*的信誉。同时协议产品的生产、出售、分销将遵守适用的联邦、州、地方法律，并不得影响许可方、其计划及商标本身的名声。为了达到这一目标，被许可方应在出售协议产品之前，免费寄给许可方一定量的产品样品，其包装纸箱、集装箱和包装材料，以取得许可方的书面同意。协议产品及其纸箱、集装箱和包装材料的质量和式样需得到许可方的同意。向许可方提交的每份产品在得到其书面同意前不能视作通过。样品按本节所述得到同意后，被许可方在未得到许可方的书面同意前不能做实质变动。而许可方除非提前60天书面通知被许可方，不能撤销其对样品的同意。对被许可方开始出售协议产品后，应许可方的要求，将免费向许可方提供不超过\_\_\_\_\_\_\_\_件的随机抽样样品及相关的纸箱、包装箱和包装材料。

八、标签

被许可方同意在出售许可合同项下产品或在产品广告、促销和展示材料中将根据第一节附文中商标权第五、六条的规定标明“注册商标\_\_\_\_\_\_\_\_公司\_\_\_\_\_\_\_\_年”，或其他许可方要求的标志。如果产品、或其广告、促销、展示材料含有商标或服务标志，应标明注册的法律通知及申请。如果产品在市场出售时其包装纸箱、集装箱或包装材料上带有商标，在上述物品上也应标明相应标志。被许可方在使用小牌、标签、标记或其他标志时，在广告、促销和展示材料中标明商标，需事先得到许可方的同意。许可方的同意不构成此协议下许可方\*\*和被许可方责任的放弃。

被许可方同意与许可方真诚合作，确保和维护许可方(或许可方的授与人)对商标拥有的\*\*。如果商标、产品、相关材料事先未注册，被许可方应许可方的要求，由许可方承担费用，以许可方的名义对版权、商标、服务标志进行恰当注册，或应许可方的要求，以被许可方自己的名义注册。但是，双方确认本协议不能视作向被许可方转让了任何与商标有关的\*\*、所有权和利益。双方确认除根据本许可协议，被许可方享有严格按协议使用商标的\*\*外，其他相关\*\*都由许可方保留。被许可方同意协议终止或期满时，将其已获得的或在执行协议项下行为而获得的有关商标的一切\*\*、权益、信誉、所有权等交回给许可方。被许可方将采取一切许可方要求的方式来完成上述行为。此种交回的\*\*范围只能基于本协议或双方的契约而产生。

被许可方同意其对商标的使用不损害许可方的利益，而且不因为其使用该商标而取得关于商标的任何\*\*。

九、促销资料

在任何情况下，被许可方如果期望得到本协议产品的宣传材料，那么生产该宣传材料的成本和时间由被许可方承担。所有涉及本协议商标或其复制品的宣传材料的产权应归被许可方所有，尽管该宣传材料可能由被许可方发明或使用，而许可方应有权使用或将其许可给其他方。

许可方有权，但没有义务使用本协议商标或被许可方的商标，以使本协议商标、许可方或被许可方或其项目能够完满或卓越。许可方没有义务继续在电台或电视台节目\*\*传本协议商标或其数字、符合或设计等。

被许可方同意，在没有得到许可方的事先书面批准的情况下，不在电台或电视台作使用本协议商标的产品的宣传或广告。许可方可以\*\*决定同意批准或不批准。

十、分销

被许可方同意将克尽勤勉，并且持续制造、分销或销售本协议产品，而且还将为此做出必要和适当的安排。

被许可方在没有得到许可方的书面同意前，不得将本协议产品销售给那些以获取佣金为目的的、有可能将本协议产品当作促销赠品的，以促进其搭售活动目的的及销售方式有问题的批发商、零售商、零售店及贸易商等。

十一、会计记录

被许可方同意建立和保留所有有关本协议项下交易活动的会计帐本和记录。许可方或其全权\*\*有权在任何合理的时间内查询该会计帐本或记录及其它所有与交易有关的、在被许可方\*\*之下的文件和资料。许可方或其全权\*\*为上述目的可摘录其中的内容。应许可方的要求，被许可方应自行承担费用，将其至许可方提出要求之日止的所有销售活动情况，包括数量、规格、毛价格和净价格等以\*\*的、公开帐本方式，向被许可方提供一份详细的会计报告申明。所有的会计帐本和记录应保留至本协议终止两年之后。

十二、破产、违约等

如果被许可方在达成协议后3个月内未开始生产和销售一定量的第一节所述的产品，或者3个月后的某个月未销售产品(或类产品)，许可方在采取其他补偿措施以外，可书面通知被许可方因其该月未生产销售协议产品(或类产品)而终止合同。通知自许可方寄出之日起生效。

如果被许可方提出破产陈诉，或被判破产，或对被许可方提起破产诉状，或被许可方无偿还能力，或被许可方为其债权人的利益而转让，或依照破产法做出安排，或被许可方停止经营，或有人接收其经营，则此许可合同自动终止。除非得到许可方书面表示的同意意见，被许可方、其接收者、\*\*、受托人、\*\*人、管理人、继承人或被转让人无权出售、利用或以任何方式经营协议产品，或相关的纸箱，集装箱、包装材料、广告、促销和陈列材料。这是必须遵守的。

如果被许可方违反本协议条款下的义务，许可方在提前10天书面通知后有权终止合同，除非被许可方在10天内对其违约行为做出全部补偿，令许可方满意。

根据第十二条所述条款，终止许可合同将不影响许可方对被许可方拥有的其他\*\*。当协议终止时，基于销售额的使用费即刻到期需马上支付，不能缺交最低限度使用费，且最低限度使用费将不返还。

十三、竞争产品

如果协议第一节所述的产品与目前、今后生产的使用该商标的产品，或其\*\*、附属机构生产的使用该商标的产品相矛盾，许可方有权终止协议。许可方书面通知被许可方后30天此通知生效。根据第十五条的条款，被许可方在协议终止后有60天时间来处理手中的协议产品和在接到终止协议通知前正在生产的产品。然而，如果在60天期间，对协议产品的终止有效，被许可方应缴纳的实际使用费少于当年的预付保证金，许可方将把签约当年已付的预付保证金与实际使用费之间的差额退还给被许可方。上句所述的退还条款仅适用于第十三条规定的协议终止情况，而不影响除表述相矛盾的条款外其它所有条款的适用性。

十四、最后报告

在协议期满后60天内，或收到终止通知的10天以内，或是在无需通知的协议终止情况下10天以内，被许可方应向许可方出具一份报告以说明手中的和正在加工中的协议产品的数量和种类。许可方有权进行实地盘存以确认存货情况和报告的准确。若被许可方拒绝许可方的核查，将失去处理存货的\*\*。许可方保留其拥有的其他法律\*\*。

十五、存货处理

协议根据第十二条的条款终止后，在被许可方已支付预付款和使用费，并已按第二条要求提供报告的情况下，如协议中无另外规定，被许可方可以在收到终止协议通知后60天内处理其手中的和正在加工中的协议产品。合同到期后，或因被许可方未在产品，或其包装纸箱、集装箱、包装材料和广告、促销、展示材料上加贴版权、商标和服务标志注册标签后，或因被许可方生产的产品的质量、式样不符合第七条所述许可方的要求，而导致协议终止，被许可方不得再生产、出售、处理任何协议产品。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3**

\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友好协商，在平等互利的原则下，甲乙双方就为xxxx项目提供物业顾问服务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甲方：

地址：

电话：传真：

2. 乙方：

地址：

电话：传真：

第一章：注 释

1.除合同内容或文义需要另外解释外，下列用语将具有如下意义：

\_本物业\_ 指名称为xxxx的物业整体，高档xxxx，总建筑面积约xx万平方米，地址位于\_\_\_\_\_\_\_\_\_\_\_；

\_顾问服务\_甲方聘用乙方为物业顾问，依据甲乙双方议定之内容，乙方向甲方提供物业顾问服务；

\_本合同\_指本物业顾问服务合同及其附件。

2.本合同内之标题是为方便阅读而写，并不影响本合同之结构和含义。

第二章：提供顾问服务之目的

1.乙方为甲方在本物业前期施工过程中及本物业交付使用阶段，从物业管理角度提供顾问建议及服务，同时协助甲方进行本物业的销售及市场宣传活动。

2.在乙方为本物业提供物业顾问服务期内及甲方足额支付预付费用后，甲方有权在本物业的售楼书、对外宣传资料和各种媒体宣传中使用乙方的名称及标识的文字和图案，声明本物业由乙方提供物业顾问服务。如甲方使用乙方公开对外宣传以外的资料必须事先经乙方确认后方可印刷或公布。惟甲方此项权利须严格限于乙方为本物业提供物业顾问服务期间内行使，且需按照乙方提供的标识样本使用乙方标识，否则乙方将保留所有权利追讨任何非授权使用乙方或其相关机构名称或标识之行为的法律责任及有形、无形的经济损失。

第三章：顾问服务及后期管理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依据双方约定的服务内容(详见附件《物业顾问服务内容》为甲方提供顾问服务。

第四章：合同期限

本合同的服务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至本物业交付使用日止。

第五章：物业顾问人员工作执行

1.本物业的物业顾问服务由乙方委派具有丰富实际操作和管理经验的工程经理和区域经理担任顾问组负责人，其余人员配合该两名人员共同在本物业的顾问服务中提供服务。乙方将向甲方提供顾问人员名单，经甲方认可后开展工作。

2.在顾问期内，乙方顾问人员于本合同签订后根据合同附件的顾问服务内容或应甲方要求到本物业现场提供服务，其余时间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供顾问服务。

3.乙方顾问人员需配合甲方施工进度按合同附件内容完成各阶段顾问工作，并每月依据合同附件及内容向甲方提交顾问工作报告。

第六章：顾问服务费用

1.顾问酬金

乙方为甲方提供物业顾问服务的酬金为人民币xx万元整(RMBxxxxxxx)，甲方分x期支付给乙方：

第一期：于签订合同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xx万元整(RMBxxxxxxx)；

第二期：

第三期：

第四期：

第五期：

第六期：

2.在乙方正常按本合同履行其应负责任之前提下，甲方应按期向乙方付款。若甲方未能按本章第1条的约定按时支付乙方酬金逾期超过7日，乙方有权暂停服务，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3.若因乙方原因未能按合同履行其所承担的责任与义务，甲方有权减缓支付下一期酬金，且不承担违约责任。若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无法得到相应的资料或工作配合而导致乙方不能正常履约完成顾问工作，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4.甲乙双方应各自负责缴付有关顾问酬金之税项及独立处理其财政状况，互不干涉。

5. 顾问费用支付方式

甲方按本合同约定之顾问酬金以支票支付方式或以电汇方式汇付至乙方账户。乙方开具正式发票。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第七章：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有权依据本合同相关条款之约定，对乙方各阶段的顾问管理工作质量做出评价。

应向乙方提供本物业相关资料，如设计方案、设计图纸、设备图纸、设备说明等，供乙方制订物业管理规划时参考。

有权要求乙方根据约定之顾问事项提交专题书面报告，乙方应及时提交。

配合乙方协调项目内各部门工作关系。

在本合同终止后，有权要求乙方返还所有自甲方借出的关于本物业的图纸、文字资料等文件。

如因项目工程延误，导致本合同在期满时全部或部分内容仍然未能履行，甲方如需乙方提供延期服务，甲乙双方应就延期服务另行协商。

本合同终止，甲方须及时停止使用乙方的名称及标识（包括文字和图案）。但甲方在其销售渠道有权项目前期物业顾问服务合同范本提要：乙方为甲方在本物业前期施工过程中及本物业交付使用阶段注明曾经由乙方提供物业顾问服务的事实，且甲方已制作完成并正在使用的印刷宣传制品除外。

本合同规定之顾问服务属乙方商业秘密，未经乙方许可，不得将顾问服务涉及的资料、图纸、数据等提供或披露给无关的第三方，如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甲方需承担赔偿责任。但专为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业务时除外。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物业顾问服务，主动、优质地在合同期内完成顾问工作事项内的各项工作内容。

依据本合同，定时委派指定顾问人员至甲方现场开展工作。如甲方认为乙方顾问人员不能胜任工作，乙方需进行人员调整，但此人员调整并不影响本合同继续履行。

积极主动与甲方联络，随时以各种适当的方式（如到场、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履行顾问工作事项之内容。

向甲方提供专业及针对性顾问服务，体现在各种建议、制度、预算等。

如甲方对乙方提供的顾问服务发出书面整改通知，应积极主动与甲方沟通，达成一致意见后确定并实施整改措施。

如甲方因工程延期，导致本合同不能按时完成，可与甲方协商合同延期事宜。

妥善保管甲方移交的本物业资料，在合同终止时，交还甲方。

保守甲方商业秘密，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向无关的第三方透露，如有违反，造成甲方损失，乙方需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章：终止合同

1．在履行本合同期间，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严重违约或者有其它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标，在接到对方书面通知十五日内仍未能达成改善或按本合同继续履行，守约方可再给予违约方一个月的宽限期，宽限期满，违约方仍未履行合同义务的，则守约方有权书面通知违约方终止本合同，并有权要求违约方按本合同约定酬金总额的xx%一次性赔偿经济损失。

2．在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在并无出现违约行为的情况下，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有权提出提前终止本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必须提前三个月给予守约方书面通知，并另外支付守约方补偿金人民币x万元整（RMBxxxxxxx），一次性补偿守约方因合同提前终止的损失。守约方自接到通知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复函，逾期未复的视为同意提出终止本合同一方的决定。

第九章：不可抗力

如遇火灾、地震、洪水、台风或动乱、战争、足以使物业停止正常运营的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章：其 它

1.转让

本合同应约束合同双方当事人，如双方单位发生变更，其权利和义务的承继人应确保继续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合同当事人都不可在未得到其他合同当事人书面同意前转让本合同之一切或部分权益或责任。

2.通知

任何与本合同有关之通知或通讯应以中文简体书写，并以传真、快递、邮寄或专人送交方式送至本合同内所注明各当事人之地址。会议通知则必须于二天前送达上述地址。

3.完整合同

本合同已包括所有合同当事人之协议，并取代所有先前合同当事人之间关于为物业提供物业顾问管理服务的协议或沟通。若本合同任何条文于任何法律下成为无效、非法或不能执行，本合同其余的条文之有效性、合法性及可执行性并不因此而受损。

4.争议之解决

本合同各方在阐释或履行本合同时如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各方同意向物业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修改合同

本合同之一切条文，必须经过合同当事人共同协商，在取得一致意见后，方可做出修改，删减和增加，并签订补充协议。

6.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有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中所定义的所有名词在本合同和其附件中具有相同意义。

7.本合同以中文简体书写，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签署：\_\_\_\_\_\_\_\_\_\_\_\_\_\_\_\_

公司盖章：\_\_\_\_\_\_\_\_\_\_\_\_

乙方：

签署：\_\_\_\_\_\_\_\_\_\_\_\_\_

公司盖章：\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于xx签订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4**

聘请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人：\_\_\_\_\_\_\_\_\_

受聘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人：\_\_\_\_\_\_\_\_\_

甲方因业务需要，特聘请乙方担任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现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乙方指派顾问

乙方接受甲方聘请，指派\_\_\_\_\_\_\_\_\_担任甲方的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甲方同意前述指派，并认可乙方可能出现的临时委派其他人配合指派人完成第2条所述工作之情形及/或指派的人因故(如疾病、\*\*冲突、出差等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经甲方同意，可由乙方的其他指定人暂时替代处理较急的事务。但乙方更换指派必须经甲方同意。

第2条甲方的服务范围

日常法律范围：

就甲方日常涉及的法律问题口头或书面解答法律咨询、提出法律建议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修改甲方因商务活动与第三方签署的各类合同、协议书或其他法律文件;提出修改意见及法律建议;

应甲方要求，对甲方签署的各种法律文书进行见证;

协助甲方参与较为重大商务活动的谈判、磋商，并提供分析论证;

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代为收领法律文件;

受甲方委托，保管甲方要求乙方妥善保管的法律文件;

就甲方已经、面临和/或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法律意见书;

受甲方委托，向侵害、损害甲方合法权益的第三方提出交涉及索赔;

协助甲方完善内部管理的有关法律事务，提出法律建议;(如企业用工保密\*\*、知识产权合同管理等)

甲方在经济活动中发生的各类诉讼、仲裁及/或行政处罚案件，须另行约定;

甲方在经济活动发生的企业改制、兼并重组、收购、破产、上市、融资、房地产开发、土地转让、投资、设立新公司、合并/分立、参股公司、股权转让、及其它类型的重大项目以及法律顾问工作量一次性达4小时以上的专项法律事务，不在本合同服务范围内，须另行约定;

乙方的服务范围中，不包括各类合同、协议书、规章\*\*的撰写、草拟;

本合同中，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之控股公司、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

本条所列条至条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需另行同乙方办理委托手续(另签委托\*\*合同)，并向乙方经办律师出具授权委托书，同时，甲方须另行向乙方支付\*\*费，乙方则在收费给予优惠。常年知识产权顾问合同由\*\*信息网整理!

商标服务范围：

就甲方日常商标方面的问题(\*\*外)做口头或书面解答，提出法律意见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修改各项有关商标法律文书(\*\*外)，\*\*\*\*外商标的申请、变更、转让、无效等事务;

就甲方有关商标侵权问题(\*\*外)包括指控他人侵权或被他人指控侵权、或对市场侵权假冒行为提出进行论证、发表律师意见、提出解决方案;

就甲方已经、面临或者可能发生的(\*\*外)商标权纠纷包括申请被驳回、被他人异议、被他人提出撤销注册或对他人提出异议、撤销他人商标注册等法律行为进行法律论证，发表律师意见、提出解决方案;

就甲方有关商标战略进行整体策划提出律师意见、出具建议函;

甲方有关商标的创意、(\*\*外)商标的使用、商标的管理、商标的保护、商标的许可使用、商标的市场运作等提出口头建议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条所列至项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需另行同乙方办理委托手续(另签委托\*\*合同)，同时，甲方须另行向乙方支付\*\*费，乙方则在收费上给予优惠。

专利服务范围

就企业的专利战略、\*\*构架、人员安排和工作方式提供咨询意见;

就合作伙伴的或竞争对手的\*\*外专利提供咨询、文献\*\*和检索;

\*\*\*\*外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的申请，技术领域包括：电子、电工、通讯、计算机技术、机械、医药、农药、兽药、化工、材料、生物和生化以及环境保护等;

\*\*复审请求及无效宣告请求;

关于专利纠纷与侵权的法律服务，包括咨询、市场\*\*、专利权的海关备案、\*\*取证、庭外调解、申请行政调处及提\*\*讼等;

出具是否具有专利性和是否侵犯他人的专利权的法律意见书;

接受委托就专利申请的复审决定和专利的无效宣告决定向\*\*提起行政诉讼;

技术转让与专利实施许可的中介谈判、合同起草及摸底\*\*;

为企业大型投资、合资、引进技术和设备过程中涉及知识产权的技术改造项目提供法律意见书，等;

关于专利保护的其它事务。

本条所列至项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需另行办理委托手续(或另签委托\*\*合同)，另行向乙方支付\*\*费，乙方则在收费上给予优惠。

软件服务范围

就甲方日常计算机软件登记和著作权登记方面的问题(\*\*外)做口头或书面解答，提出法律意见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计算机软件登记和著作权登记;

就甲方有关计算机软件程序和著作权保护、管理规章\*\*，员工保密\*\*，品牌战略实施提供专业意见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就软件开发、检索、转让、授权许可的谈判、合同起草、修改及摸底\*\*、纠纷调解、侵权取证、行政查处乃至法律诉讼提供解决方案和行动;

本条所列至项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需另行办理委托手续(或另签委托\*\*合同)，另行向乙方支付\*\*费，乙方则在收费上给予优惠。

第3条工作方式

乙方担任甲方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的\*\*人应按甲、乙双方事前约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工作。乙方因故不能工作，应事先通知甲方。甲方随时有事交办，如无特殊情况，指派顾问应及时予以受理。常年知识产权顾问合同由\*\*信息网整理!

乙方应按甲方法定\*\*人和其指定的联系人的要求提供法律服务。本合同中，甲方指定为顾问的联络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转交文件和资料等。

第4条知识产权顾问费及办案费用

双方约定，甲方向乙方支付知识产权顾问费每年\_\_\_\_\_\_\_\_\_元整，(大写：\_\_\_\_\_\_\_\_\_元整)。支付期限为：甲方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七日内付清顾问服务费。支付方式为：现金/支票/本票/汇票/电汇

指派顾问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办案费用，由甲方承担：

a、各种\*、\*\*、行业\*\*及法定中介机构所收取的费用;

b、\_\_\_\_\_\_\_\_\_市区以外发生的差旅、食宿、车船及一切杂费;

c、办理甲方事务而产生的一切交际费用;

d、\*\*取证购买样品，录音录(照)像，检索查询，公证及技术鉴定费等。

第5条甲方的义务

为使乙方能正确完成甲方委托的事项，甲方应根据乙方的要求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信息，并承担诚信责任;

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顾问费和乙方实际支出的办案费用;

为乙方处理甲方委托的事宜提供所需的便利条件;如必要的资料、文件、交通及其它方便;

体谅乙方的职业操守的约束，不强求乙方出具有违其职业操守的法律文件，甲方应尊重指派\*\*人依据法律\*\*、不受干扰地作出专业判断的\*\*。

第6条乙方的义务

乙方应在最有效的时间内，勤勉尽责、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委托的事宜，并依据法律做出专业判断，努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乙方应就甲方为乙方处理甲方委托事宜而向乙方提供的资料、信息承担保密责任，除依据国家法律有权了解该等资讯的其他人员以外(如法官、检查官、\*、税务\*\*等)，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任何\*\*和个人泄露;

乙方不得违背职业纪律，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在与甲方有严重利益的另一方亦从事相同的法律服务。

指派\*\*人仅接受甲方的法定\*\*人或联络人的委托办理甲方法律事务，不得随意接受甲方其他员工的委托或咨询，并提供不利于甲方的法律意见。

第7条合同的生效及\*\*

本合同有效期为开放式的，自本合同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欲\*\*本合同，应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对方。没有书面通知的，视为同意续签合同，本合同继续生效。

第8条合同的变更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需双方再行协商，签订变更协议，未经书面变更的任何内容，不对甲、乙双方产生法律效力。

第9条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亦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双方均可向\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仲裁适用该会之《仲裁规则》。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授权人(签字)：\_\_\_\_\_\_\_\_\_

授权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常年知识产权顾问合同 (菁华8篇)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5**

本协议由\_\_\_\_\_\_\_\_公司(以下称为许可方)\_\_\_\_\_\_\_\_\_\_(以下称为被许可方)于\_\_\_\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鉴于许可方拥有具有一定价值并经注册的商标和服务标志，且拥有并可出售其他如附文第一节所述的许可方财产，其中包括“商标”。这一商标在广播或电视中经常使用，并出现在各种促销和广告业务中，得到公众的广泛认可，在公众印象中与许可方有密切关系;

鉴于被许可方意于在制造、出售、分销产品时使用这一商标;

因此考虑到双方的保证，达成如下协议：

一、授权许可

根据以下规定的条款，许可方授与被许可方，被许可方接受单独使用这一商标的许可\*\*，且只在制造和出售、分销以下产品的使用。(加入产品描述)

许可协议只在\_\_\_\_\_\_\_\_地区有效。被许可方同意不在其他地区直接或间接使用或授权使用这一商标，且不在知情的情况下向有意或有可能在其他地区出售协议下产品的第三者销售该产品。

许可协议自\_\_\_\_\_\_\_\_日生效，如未提前终止，至\_\_\_\_\_\_\_\_日期满。若满足协议条件，本协议期限每年自动续展，直至最后一次续展终止于\_\_\_\_\_\_\_\_年12月31日。始于\_\_\_\_\_\_\_\_年12月31日，本许可协议在每一期末自动续展一年，到下一年的12月31日止，除非一方在协议到期前30天以前书面通知另一方终止协议的执行。

二、付款方式

被许可方同意向许可方支付其或其附属公司、子公司等出售协议产品的净销售额的\_\_\_\_\_\_\_\_%作为使用费。“净销售额”指总销售额减去数量折扣和利润，但不包括现金折扣和不可收帐目折扣。在制造、出售或利用产品时的费用均不可从被许可方应支付的使用费中折扣。被许可方同意如向其他许可方支付更高的使用费或更高比例的许可使用费，将自动马上适用于本协议。

最低限度使用费

被许可方同意向许可方支付最低限度使用费\_\_\_\_\_\_\_\_美元，作为对合同第一期应支付使用费的最低保证，上述最低限度使用费将在第一期的最后一次或此前支付。在协议签字时支付的预付款将不包括在内。此最低限度使用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再归还给被许可方。

定期报告

第一批协议产品装运后，被许可方应立即向许可方提供完整、精确的报告，说明被许可方在前一期售出的产品数量、概况、总销售额、详细列明的总销售额折扣、净销售额及前一期中的利润。被许可方将使用后附的，由许可方提供给其的报告样本。无论被许可方在前一期中是否销售了产品，均应向许可方提供报告。

使用费支付

除上述最低使用费以外的使用费需在销售期后\_\_\_\_\_\_\_\_日交付，同时提交的还有上述要求的报告。许可方接受被许可方按协议要求提供的报告和使用费(或兑现支付使用的支票)后，如发现报告或支付中有不一致或错误，可以在任何时间提出质疑，被许可方需及时改正、支付。支付应用美元。在许可地内的应缴\*\*税由被许可方支付。

三、专用权

除非许可证认可在协议有效期内不在协议有效区域内再授予别人销售第一节所述产品时使用这一商标，本协议不限制许可方授与其他人使用这一商标的\*\*。

协议规定如果许可方向被许可方提出购买第一节所述产品，用于奖励、赠给或其他促销安排，被许可方有10天时间决定是否同意。如果被许可方在10天内未接受这一要求，许可方有权通过其他生产者进行奖励、赠给或其他促销安排。在这种情况下，当其他生产者的价格比许可方向被许可方支付的高时，被许可方有3天时间去满足生产者生产此种产品的要求。被许可方保证在未得到许可方书面同意前，不把协议产品与其他产品或服务一起作为奖励，不与其他作为奖励的产品或服务一起出售协议产品。

四、信誉

被许可方承认与该商标相关联的信誉的价值，确认这一商标、相关\*\*及与该商标相关联的信誉只属于许可方，这一商标在公众印象中有从属的含义。

五、许可方的所有权及许可方\*\*的保护

被许可方同意在协议有效期内及其后，不质疑许可方就该商标享有的所有权和其他\*\*，不质疑本协议的有效性。如果许可方能及时收到索赔和诉讼的通知，许可方保护被许可方，使其不受仅由本协议所授权的商标使用引起的索赔和诉讼的损害，许可方可选择就这样的诉讼进行辩护。在未得到许可方的同意之前，不应就这样的索赔和诉讼达成解决办法。

被许可方同意向许可方提供必要的帮助来保护许可方就该商标拥有的\*\*。许可方根据自己的意愿，可以自己的名义、被许可方的名义或双方的名义针对索赔和诉讼应诉。被许可方在可知范围内将书面告知许可方就协议产品的商标的侵权和仿制行为;只有许可方有权决定是否对这样的侵权和仿制行为采取行动。若事先未得到许可方的书面同意，被许可方不应就侵权和仿制行为提出诉讼或采取任何行动。

六、被许可方提供的保证及产品责任保险

被许可方负责为自己和/或许可方就其非经授权使用协议产品商标、专利、工艺、设施思想、方法引起的索赔、诉讼或损失，就其他行为或产品瑕疵导致的索赔、诉讼或损失进行辩护，并使许可方免受损失。被许可方将自己负担费用，向一家在\_\_\_\_\_\_\_\_地区有经营资格的保险公司承保产品责任险，为许可方(同时也为被许可方)因产品瑕疵导致的索赔、诉讼或损失提供合理的保护。被许可方将向许可方提交以许可方为被保险人的已付款保险单，在此基础上，许可方才能同意产品出售。如果对保险单有所改动，需事先得到许可方的同意。许可方有权要求被许可方向其提供新的保险单。许可方一词包括其\*\*、董事、\*\*人、雇员、\*\*和附属机构，名字被许可使用的人，包装制造人，名字被许可使用的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人，节目转播台，节目主办者和其广告\*\*，及这些人的\*\*、董事、\*\*人和雇员。

七、商品质量

被许可方同意协议产品将符合高标准，其式样、外观和质量将能发挥其效益，将保护并加强商标名誉及其\*\*的信誉。同时协议产品的生产、出售、分销将遵守适用的联邦、州、地方法律，并不得影响许可方、其计划及商标本身的名声。为了达到这一目标，被许可方应在出售协议产品之前，免费寄给许可方一定量的产品样品，其包装纸箱、集装箱和包装材料，以取得许可方的书面同意。协议产品及其纸箱、集装箱和包装材料的质量和式样需得到许可方的同意。向许可方提交的每份产品在得到其书面同意前不能视作通过。样品按本节所述得到同意后，被许可方在未得到许可方的书面同意前不能做实质变动。而许可方除非提前60天书面通知被许可方，不能撤销其对样品的同意。对被许可方开始出售协议产品后，应许可方的要求，将免费向许可方提供不超过\_\_\_\_\_\_\_\_件的随机抽样样品及相关的纸箱、包装箱和包装材料。

八、标签

被许可方同意在出售许可合同项下产品或在产品广告、促销和展示材料中将根据第一节附文中商标权第五、六条的规定标明“注册商标\_\_\_\_\_\_\_\_公司\_\_\_\_\_\_\_\_年”，或其他许可方要求的标志。如果产品、或其广告、促销、展示材料含有商标或服务标志，应标明注册的法律通知及申请。如果产品在市场出售时其包装纸箱、集装箱或包装材料上带有商标，在上述物品上也应标明相应标志。被许可方在使用小牌、标签、标记或其他标志时，在广告、促销和展示材料中标明商标，需事先得到许可方的同意。许可方的同意不构成此协议下许可方\*\*和被许可方责任的放弃。

被许可方同意与许可方真诚合作，确保和维护许可方(或许可方的授与人)对商标拥有的\*\*。如果商标、产品、相关材料事先未注册，被许可方应许可方的要求，由许可方承担费用，以许可方的名义对版权、商标、服务标志进行恰当注册，或应许可方的要求，以被许可方自己的名义注册。但是，双方确认本协议不能视作向被许可方转让了任何与商标有关的\*\*、所有权和利益。双方确认除根据本许可协议，被许可方享有严格按协议使用商标的\*\*外，其他相关\*\*都由许可方保留。被许可方同意协议终止或期满时，将其已获得的或在执行协议项下行为而获得的有关商标的一切\*\*、权益、信誉、所有权等交回给许可方。被许可方将采取一切许可方要求的方式来完成上述行为。此种交回的\*\*范围只能基于本协议或双方的契约而产生。

被许可方同意其对商标的使用不损害许可方的利益，而且不因为其使用该商标而取得关于商标的任何\*\*。

九、促销资料

在任何情况下，被许可方如果期望得到本协议产品的宣传材料，那么生产该宣传材料的成本和时间由被许可方承担。所有涉及本协议商标或其复制品的宣传材料的产权应归被许可方所有，尽管该宣传材料可能由被许可方发明或使用，而许可方应有权使用或将其许可给其他方。

许可方有权，但没有义务使用本协议商标或被许可方的商标，以使本协议商标、许可方或被许可方或其项目能够完满或卓越。许可方没有义务继续在电台或电视台节目\*\*传本协议商标或其数字、符合或设计等。

被许可方同意，在没有得到许可方的事先书面批准的情况下，不在电台或电视台作使用本协议商标的产品的宣传或广告。许可方可以\*\*决定同意批准或不批准。

十、分销

被许可方同意将克尽勤勉，并且持续制造、分销或销售本协议产品，而且还将为此做出必要和适当的安排。

被许可方在没有得到许可方的书面同意前，不得将本协议产品销售给那些以获取佣金为目的的、有可能将本协议产品当作促销赠品的，以促进其搭售活动目的的及销售方式有问题的批发商、零售商、零售店及贸易商等。

十一、会计记录

被许可方同意建立和保留所有有关本协议项下交易活动的会计帐本和记录。许可方或其全权\*\*有权在任何合理的时间内查询该会计帐本或记录及其它所有与交易有关的、在被许可方\*\*之下的文件和资料。许可方或其全权\*\*为上述目的可摘录其中的内容。应许可方的要求，被许可方应自行承担费用，将其至许可方提出要求之日止的所有销售活动情况，包括数量、规格、毛价格和净价格等以\*\*的、公开帐本方式，向被许可方提供一份详细的会计报告申明。所有的会计帐本和记录应保留至本协议终止两年之后。

十二、破产、违约等

如果被许可方在达成协议后3个月内未开始生产和销售一定量的第一节所述的产品，或者3个月后的某个月未销售产品(或类产品)，许可方在采取其他补偿措施以外，可书面通知被许可方因其该月未生产销售协议产品(或类产品)而终止合同。通知自许可方寄出之日起生效。

如果被许可方提出破产陈诉，或被判破产，或对被许可方提起破产诉状，或被许可方无偿还能力，或被许可方为其债权人的利益而转让，或依照破产法做出安排，或被许可方停止经营，或有人接收其经营，则此许可合同自动终止。除非得到许可方书面表示的同意意见，被许可方、其接收者、\*\*、受托人、\*\*人、管理人、继承人或被转让人无权出售、利用或以任何方式经营协议产品，或相关的纸箱，集装箱、包装材料、广告、促销和陈列材料。这是必须遵守的。

如果被许可方违反本协议条款下的义务，许可方在提前10天书面通知后有权终止合同，除非被许可方在10天内对其违约行为做出全部补偿，令许可方满意。

根据第十二条所述条款，终止许可合同将不影响许可方对被许可方拥有的其他\*\*。当协议终止时，基于销售额的使用费即刻到期需马上支付，不能缺交最低限度使用费，且最低限度使用费将不返还。

十三、竞争产品

如果协议第一节所述的产品与目前、今后生产的使用该商标的产品，或其\*\*、附属机构生产的使用该商标的产品相矛盾，许可方有权终止协议。许可方书面通知被许可方后30天此通知生效。根据第十五条的条款，被许可方在协议终止后有60天时间来处理手中的协议产品和在接到终止协议通知前正在生产的产品。然而，如果在60天期间，对协议产品的终止有效，被许可方应缴纳的实际使用费少于当年的预付保证金，许可方将把签约当年已付的预付保证金与实际使用费之间的差额退还给被许可方。上句所述的退还条款仅适用于第十三条规定的协议终止情况，而不影响除表述相矛盾的条款外其它所有条款的适用性。

十四、最后报告

在协议期满后60天内，或收到终止通知的10天以内，或是在无需通知的协议终止情况下10天以内，被许可方应向许可方出具一份报告以说明手中的和正在加工中的协议产品的数量和种类。许可方有权进行实地盘存以确认存货情况和报告的准确。若被许可方拒绝许可方的核查，将失去处理存货的\*\*。许可方保留其拥有的其他法律\*\*。

十五、存货处理

协议根据第十二条的条款终止后，在被许可方已支付预付款和使用费，并已按第二条要求提供报告的情况下，如协议中无另外规定，被许可方可以在收到终止协议通知后60天内处理其手中的和正在加工中的协议产品。合同到期后，或因被许可方未在产品，或其包装纸箱、集装箱、包装材料和广告、促销、展示材料上加贴版权、商标和服务标志注册标签后，或因被许可方生产的产品的质量、式样不符合第七条所述许可方的要求，而导致协议终止，被许可方不得再生产、出售、处理任何协议产品。

十六、协议终止或期满的效果

协议终止或期满后，授与被许可方的一切\*\*即刻返还许可方。许可方可\*\*地向他人转让在生产、出售、分销协议产品过程中使用该商标的\*\*。被许可方不得再使用该商标，或直接、间接地涉及该商标。除第十五条所述的情况下，被许可方不得在制造、出售、分销其自己的产品时使用类似的商标。

十七、对许可方的补偿

被许可方认识到(除另有规定外)，如果其在协议生效后3个月内未开始生产、分销一定量的协议产品，或在协议期内未能持续地生产、分销、出售协议产品，将立即导致许可方的损失。

被许可方认识到(除另有规定外)，如果在协议终止或期满后，未能停止生产、出售、分销协议产品，将导致许可方不可弥补的损失，并损害后继被许可方的\*\*。被许可方认识到，对此没有恰当的法律补偿。被许可方同意在此情况下，许可方有权获得衡\*法上的救济，对被许可方实施暂时或永久禁令，或实施其他法庭认为公正、恰当的裁决。

实施这些补偿措施，不影响许可方在协议中规定享有的其他\*\*和补偿。

十八、无法执行协议的原因

若由于\*法规的变化，或因国家紧急状态、战争状态和其他无法\*\*的原因，一方无法执行协议，书面通知对方原因和希望\*\*协议的意愿，则被许可方将被\*\*协议下的义务，本协议将终止，而基于销售额的使用费将立即到期应付，最低限度使用费将不会返还。

十九、通知

除非有更改地址的书面通知，所有的通知、报告、声明及款项均应寄至协议记载的双方正式地址。邮寄日视作通知、报告等发出之日。

二十、不允许合资企业

根据本协议，双方不应组成合伙人关系或合资企业。被许可方无权要求或限制许可方的行为。

二十一、被许可方不得再行转让、许可

本协议和协议下被许可方的\*\*、义务，未经许可方书面同意，不得转让、抵押、再许可，不因法律的实施或被许可方的原因而受到阻碍。

许可方可以进行转让，但需向被许可方提供书面通知。

二十二、无免责

除非有双方签字的书面契约，本协议的任何条款不得被放弃或修改。本协议以外的陈述、允诺、保证、契约或许诺都不能\*\*双方全部的共识。任一方不行使或延误行使其协议下的\*\*，将不被视作对协议\*\*的放弃或修改。任一方可在适用法律允许的时间内采取恰当的法律程序\*\*行使\*\*。除了如第六条和第十二条的规定，被许可方和许可方以外的任何人、公司、集体(无论是否涉及该商标)，都不因本协议而获得任何\*\*。

按契约规定时间执行协议的双方：

许可方 被许可方

签字人： 签字人：

职务： 职务：

——知识产权合同:20\_论文版权转让合同范本 (菁华1篇)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6**

1、三方同意：若本合同第一条所涉项目未成功，无需支付咨询服务费；若本合同第一条所涉项目成功，本合同所涉商业咨询服务费全部由甲方承担，并按照以下方式第\_\_\_\_\_\_\_种方式支付：

方式一：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_\_日内，由甲方一次性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

方式二：由甲方每月按双方项目总额的\_\_\_\_\_\_\_%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费。

2、甲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咨询服务费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金额每天\_\_\_\_\_\_\_的标准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7**

本合同第三条中规定的提成费，受让方将通过\_\_\_\_\_\_\_\_\_银行(此处为受让方的业务银行)和\_\_\_\_\_\_\_\_\_银行(此处为出让方的业务银行)支付给出让方，支付中使用的货币为美元。

出让方在收到受让方按第条的规定发出的书面通知后应立即开具有关的单据，受让方在收到出让方出具的下列单据后三十天内，经审核无误即支付提成费给出让方：

a、提成费计算单一式四份;

b、商业发票一式四份;

c、即期汇票一式二份。

按本合同规定，如出让方需要向受让方支付罚款或赔偿时，受让方有权从上述支付中直接扣除。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8**

1、甲方应当根据乙方需要与要求，及时提供有关起重设备安装、拆卸方面的技术服务、技术指导和咨询，包括设备的安装拆卸流程与技巧、安全操作规范等；

2、若乙方对外拓展业务的，则该项业务的所以起重设备安装和拆卸都应当委托甲方进行现场操作的指导和办理，相关费用和事宜按照双方另行签订的委托安装合同办理，如乙方未委托甲方办理的，由此产生的仁和纠纷、事故均有乙方自行负责；

3、若乙方擅自以甲方名义对外拓展业务，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4、如乙方连续发生次事故有任何有损甲方信誉、形象的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5、甲方根据经营需要，可以在向乙方提交书面说明后，解除技术服务咨询关系，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9**

甲方（聘任方）:

地址：

乙方（受聘方）:

地址：

项目，引荐 提供项目贷款，并为该笔贷款提供融资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融资服务内容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乙方为甲方项目提供融资服务，推荐资金方与甲方开展合作，并促使甲方顺利完成项目融资。

协助甲方与相关机构进行谈判；

协助甲方设计和实施融资方案；

为甲方融资相关事宜提供咨询建议；

乙方为甲方提供融资资金总额为 2 亿元,资金约定使用期限 1 年，（以实际融资额度和资金约定使用期限为准）并使得甲方融资年综合成本不超过 18 %（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方收益、乙方融资服务费及其他中间机构费用）。

>2、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的要求来完成融资顾问工作。

应向乙方及时如实地提供乙方从事融资顾问工作所必须的相关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融资项目情况等。

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及时支付融资服务费用。

按照当期融资要求提供乙方所需相关文件。

>3、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在甲方与乙方推荐的资金方融资成功，甲方收到资金之后，乙方有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作为甲方融资的特聘顾问，为甲方旗下权按照本协议约定收取融资服务费用。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从事融资服务的工作便利。

对甲方提供的保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

>4、融资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如乙方促成有出资意向的出资方与甲方签署融资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融资服务费，融资服务费为实际融资额的 %。

融资服务费的具体支付方式：乙方促成有出资意向的出资方与甲方签署融资合同，该出资方资金到位后，甲方则在到达甲方指定帐户后三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实际到帐总额的 %向乙方支付融资服务费；如融资资金分批到达甲方指定账户的，甲方按资金实际到账日，三个工作日内分别向乙方支付实际到账资金 %融资服务费。

乙方收取融资服务费指定帐户：

户 名：

账 号： （如有账户更改，乙方会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乙方收到款后，乙方应于五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符合财务规定的正规合法发票。

>5、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如在本协议生效后4个月内，乙方未能促成融资资金到达甲方指定账户的，则本协议自动终止，且甲方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6、保密义务

乙方承诺，乙方对其人员获悉的关于甲方的保密资料承担保密义务。

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终止、解除或无效而终止。

>7、违约责任

如乙方推荐的资金方要求提供抵押担保的，则乙方需保证在抵押人办理完毕抵押物抵押手续后4个月内促成相应融资资金全部到达甲方指定账户；否则甲方有权调整或相应解除抵押物。

甲方逾期支付顾问费用，每逾期一日，应按应付金额的千分之三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2 开户银行：

>8、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对由于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9、附则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10**

著者（或译者）姓名： 约稿者： 著作稿（或译稿）名称： （本译作原称：） （原著者姓名及国籍：） （原出版者及出版地点、年份：）

上列著作稿（或译稿）的著者，（或译者）和约稿者于年月日签订本合同，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全稿字数万字左右，初定每千字＿＿元。

第二条对著作稿（或译稿）的要求：

〔由各出版单位自填〕

第三条交稿日期年月；著者（或译者）因故不能按期交稿，在半年前向约稿者提出，双方根据书稿情况另议交稿日期或中止合同。

第四条著者（或译者）保证不将上述著作稿（或译稿）投寄其他出版单位或期刊，或违反上述保证给约稿者造成损失，将予以适当赔偿。

第五条（１）约稿者收到稿件后在天内通知著者（或译者）已收到稿件，在月内审读完毕，通知著者（或译者）是否采用或退改，否则认为稿件已被接受。 （２）约稿者如对搞件无修改意见，在上述规定的审读期限内与著者（或译者）签订出版合同。

（３）约稿者如对稿件提出修改意见，著者（或译者）在双方议定日期内修改退回。约稿者在月内审毕。著者（或译者）因拒绝修改或在上述日期内无故不退回修改稿，当适当赔偿约稿者损失。约稿者并可废除本合同。

（４）稿件若经修改符合出版要求，约稿者将与著者（或译者）签订出版合同，若经修改仍不符合要求，约稿者可书面通知废除本合同并将著作稿（或译者）退还著者（或译者），但将根据约稿情况向著者（或译者）支付少量约稿费，作为劳动的部分补偿。

第六条本合同签订后，稿件如达到出版水\*：（１）由于约稿者的原因不能签订出版合同，约稿者向著者（或译者）支付基本稿酬％，并将稿件归还著者（或译者）；

（２）由于客观形势变化，不能签订出版合同，约稿者向著者（或译者）支付基本稿酬％，稿件由约稿者保留年，以此期限内若有第三者（出版社）愿出版上述稿件，著者（或译者）必须通知约稿者并征询是否愿意出版。若约稿者不拟出版，著者（或译者）有权废除本合同，收回稿件交第三者出版。超过上述保留期限，约稿者将稿件退还著者（或译者），本合同失效。

第七条约稿者收到著作稿（或译稿）后，若将原稿损坏或丢失，应赔偿著者（或译者）经济损失元。

第八条著作稿（或译稿）的出版合同签订后，本合同即自行失效。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订合同人 著者（或译者）约稿者 （签字） （签字） 地址：地址： 电话：电话： 签字日期：签字日期：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11**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给乙方技术咨询费用或者部分支付和逾期支付的，每超过一天按国家有关规定支付利息和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技术资料造成技术咨询工作停滞、延误或终止的，其一切后果由甲方负责，合同期相应顺延；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方案不能按时完成、返工或评审未通过，对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合同期不得顺延。

3、甲方交付的技术资料保管不善，造成毁损、丢失，应当由乙方负责赔偿损失。

4、因不可抗力因素所造成的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5、双方确定，甲方按照乙方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和方式完成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作出决策并予以实施所造成的损失，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处理：

（1）乙方不承担责任。

（2）乙方承担部分责任。具体承担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12**

1、委托方希望获得咨询方就\_\_\_\_\_\_\_\_\_提供的技术咨询服务，而咨询方愿意提供此项服务。

2、技术咨询服务范围如下：\_\_\_\_\_\_\_\_\_。

3、技术咨询服务的进度安排：\_\_\_\_\_\_\_\_\_。

4、技术咨询服务的人员安排：\_\_\_\_\_\_\_\_\_。

5、技术咨询服务自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_\_个月内完成，将在\_\_\_\_\_\_\_\_\_个月内提交最终技术咨询报告，包括图纸、设计资料、各类规范和图片等。咨询方应免费通报委托方类似工程的最近发展和任何进展，以便委托方能改进该工程的设计。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13**

“专利技术”--是指本合同附件一中所列的技术，该技术已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经中国专利局批准，获得了专利权，其专利编号为\_\_\_\_\_\_\_\_\_。

“出让方”--是指\_\_\_\_\_\_\_\_\_国\_\_\_\_\_\_\_\_\_市\_\_\_\_\_\_\_\_\_公司，或者该公司的法人代表、代理和财产继承者。

“受让方”--是指中国\_\_\_\_\_\_\_\_\_公司，或者该公司的法人代表、代理和财产继承者。

“合同产品”--是指合同附件二中所列的产品。

“合同工厂”--是指生产合同产品的工厂，该工厂在\_\_\_\_\_\_\_\_\_省\_\_\_\_\_\_\_\_\_市，名叫\_\_\_\_\_\_\_\_\_工厂。

“净销售价”--是指合同产品的销售发票价格扣除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佣金、商业折扣、税费、外购件等费用后的余额。

“专利资料”--是指本合同附件一中所列的有关资料。

“合同生效日”--是指本合同双方有关当局的最后一方的批准日期。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14**

1、咨询方保证其经验和能力能以令人满意的方式富有效率且迅速地开展咨询服务，其合同项下的咨询服务由胜任的技术人员依据双方接受的标准完成。

2、如果咨询方在其控制的范围内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原因向委托方提供本合同附件一中的工作范围内的服务不能令人满意，委托方可将不满意之处通知咨询方，并给咨询方\_\_\_\_\_\_\_\_\_天的期限改正或弥补，如咨询方在委托方所给的期限内改正或弥补，所有费用立即停止支付直到咨询方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提供令人满意的服务为止。

3、咨询方的保证义务在本咨询服务经委托方最后验收后或最后一批款项支付后的\_\_\_\_\_\_\_\_\_月到期。

**专利顾问合同范本15**

1、本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后生效。

2、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甲方：\_\_\_\_\_\_\_\_\_(签章)乙方：\_\_\_\_\_\_\_\_\_(签章)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就初拟名称为 申请\_\_\_\_\_\_\_\_\_\_\_\_\_\_\_\_\_\_\_\_\_\_专利的事项，委托乙方办理撰写申请文件以及申请、审批程序中的有关事宜，现双方达成以下协议：

1、乙方同意接受甲方的委托，办理上述事务。

2、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负有保密责任，如有失密或泄密行为，按专利法第十九条有关规定处理。

3、甲方按双方约定向乙方支付代理费用;因乙方原因使甲方提出的专利申请被视为撤回的，如可以弥补，由乙方免费重新代理，如不可弥补，由乙方向甲方退回已收取的代理费用。

4、甲方应无保留地向专利代理人陈述该项专利申请案的真实情况，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